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
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1、模拟资产负债表	3
2、模拟利润表	5
3、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6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7)022683 号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根据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模拟利润表以及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模拟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模拟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模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模拟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模拟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模拟经营成果。

四、其他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审计报告仅供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自丙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锋勤



中国·武汉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模拟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77,045.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1	24,261,744.91	13,256,622.4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261,744.91	13,256,622.48	22,477,045.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2	452,306,031.72	463,824,748.11	742,576,717.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3	205,682,493.97	208,022,059.03	355,979,064.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4	75,052,607.57	71,237,107.46	57,938,213.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3,041,133.26	743,083,914.60	1,156,493,995.31
资产总计		757,302,878.17	756,340,537.08	1,178,971,040.78

(转下页)

模拟利润表

2017年1-6月

编制单位：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27,380.94		
减：营业成本		334,504.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9	16,787,940.46	57,423,816.41	83,120,921.41
财务费用	六、10	-1,466,149.93	25,204,731.90	51,033,216.60
资产减值损失	六、11		384,555,129.24	1,145,055,241.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28,913.66	-467,183,677.55	-1,279,209,379.53
加：营业外收入	六、12	1,274,199.96	2,548,399.92	2,729,941.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54,713.70	-464,635,277.63	-1,276,479,437.7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54,713.70	-464,635,277.63	-1,276,479,437.70

法定代表人：

张永

红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丽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翠

印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说明

1、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国电光伏”)是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科环”)于2010年4月29日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国电科环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36,000.00万人民币,国电科环以货币资金出资12,600.00万元,以其持有的国电品德太阳能科技(宜兴)有限公司的66.67%的股权折合人民币23,400.00万元出资,该事项已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出具【苏天锡会验字(2010)第173号】验资报告,后根据本公司2010年6月30日股东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变更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变更后注册资本仍为36,000.00万元,由国电科环以货币资金出资13,998.90万元,以其持有的国电品德太阳能科技(宜兴)有限公司的66.67%的股权折合人民币22,001.10万元出资,该事项已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出具【苏天锡会验字(2010)第326号】验资报告。2011年2月16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科环以货币资金增加出资71,40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增加至107,400.00万元,该事项已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天锡会验字(2011)第078号】验资报告。2013年5月10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科环以货币资金增加出资40,9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增加至148,300万元,该事项已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天锡会验字(2013)第126号】验资报告。2016年9月21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科环以账面价值67,800.00万元,评估价值67,413.69万元的债权增加出资67,413.69万元,该事项已经宜兴方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宜方正评报字(2016)第035号】评估报告,变更后注册资本215,713.69万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永红。

本公司注册地址:江苏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氩大道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5546490553

本公司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太阳能电站的系统设计、开发、集成;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工程的施工;电站投资及运营维护服务(除电力承装、承试、承修);市政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的施工;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EPC电站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国电科环向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说明

2016年5月3日,国电科环与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股

权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框架协议”)。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对外公告。合作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合作范围(标的资产范围)如下:(1)国电光伏宜兴基地内的土地 1316 亩;(2)国电光伏宜兴基地内的全部房屋(包含所有厂房、办公楼、宿舍、招待所)19.47 万平方米和无房产证房产 2.17 万平方米,及道路、绿化等所有构筑物;(3)国电光伏宜兴基地内的公辅系统;(4)国电光伏宜兴基地内的高效 HIT 电池线(5)国电光伏的留抵进项税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作范围包括上述(1)-(5)项,若需调整,则由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另行确定。

根据 2016 年 6 月 15 日经国电科环“国电科环计(2016)303 号”批复的本公司《国电光伏关于向北京国电科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让相关资产负债的请示》,对于未纳入上述合作范围内的光伏组件、电池片等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本公司拟按账面价值转让给北京国电科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国电科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国电科环设立的专门用于承接上述未纳入合作范围内的光伏组件、电池片等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的企业。在完成转让后,国电科环拟向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90%的股权,以有效履行上述合作框架协议。

二、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模拟财务报表系为国电光伏股权转让之目的而编制。

本公司模拟财务报表系由本公司管理层编制并假设本公司于本模拟财务报表最早呈报日(即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上述债权转股权事项及非合作范围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的转让剥离并一直存续至今且持续经营。

对模拟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具体确认方法

(1) 资产负债:按照国电科环与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股权合作框架协议》,合作范围内高效 HIT 电池线业务及合作范围内资产负债保留在本公司,其他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进行剥离;

(2) 收入、成本及费用:收入和成本按照高效 HIT 电池线的实际发生的业务和事项确认,期间费用按照受益原则在本公司及剥离业务之间进行分摊;

(3) 依据《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第七条 期间损益归属约定: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国电光伏合作资产形成的期间盈利、收益、期间亏损、损失均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或享有。

除上述编制基础外,本模拟财务报表以留存于本公司的合作范围内业务及资产负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的相关会计资料编制而成的;此外本模拟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三、遵循特殊目的编制基础的声明

本公司按照上述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述的编制基础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及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模拟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模拟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一般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存在关停机组的发电企业经向本公司及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可在关停期限内按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

按年限平均法的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50	5	1.90-9.50
专用设备	5-25	5	3.80-19.00
运输设备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10	5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各类按直线法分期摊销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存在如下离职后福利：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

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1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2014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32001230，发证日期：2014年10月31日，有效期：三年。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17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六、模拟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16 年度，本期指 2017 年 1-6 月。

1、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61,744.9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4,261,744.91	1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56,622.4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256,622.48	100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24,261,744.91 元系应收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款项，依据上述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的费用分摊原则，对合作资产的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分摊，由非合作资产承担的合作资产的折旧和摊销费用共计 24,261,744.91 元。

2、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88,589,414.77			2,288,589,414.77
房屋及建筑物	1,406,661,456.20			1,406,661,456.20
专用设备	805,069,817.39			805,069,817.39
运输设备	9,161,020.03			9,161,020.03
电子设备	47,767,904.40			47,767,904.40
办公设备	19,929,216.75			19,929,216.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7,120,045.89	11,518,716.39		448,638,762.28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49,270,218.19	7,927,781.97		157,198,000.16
专用设备	243,044,009.83	2,366,687.69		245,410,697.52
运输设备	5,724,274.80	202,993.74		5,927,268.54
电子设备	23,649,993.75	872,909.18		24,522,902.93
办公设备	15,431,549.32	148,343.81		15,579,893.1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51,469,368.88			1,839,950,652.49
房屋及建筑物	1,257,391,238.01			1,249,463,456.04
专用设备	562,025,807.56			559,659,119.87
运输设备	3,436,745.23			3,233,751.49
电子设备	24,117,910.65			23,245,001.47
办公设备	4,497,667.43			4,349,323.62
四、减值准备合计	1,387,644,620.77			1,387,644,620.77
房屋及建筑物	861,642,855.93			861,642,855.93
专用设备	502,308,471.40			502,308,471.40
运输设备	2,011,303.09			2,011,303.09
电子设备	18,193,542.87			18,193,542.87
办公设备	3,488,447.48			3,488,447.48
五、账面价值合计	463,824,748.11			452,306,031.72
房屋及建筑物	395,748,382.08			387,820,600.11
专用设备	59,717,336.16			57,350,648.47
运输设备	1,425,442.14			1,222,448.40
电子设备	5,924,367.78			5,051,458.60
办公设备	1,009,219.95			860,876.14

注：1、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04,825,977.69 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87,644,620.77 元系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1)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依据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减值测试项目（基于财务报告目的）咨询报告（天兴咨字（2015）第 0131 号报告）中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1,145,055,241.52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依据本公司聘请的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136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242,589,379.25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1,411,505.65			391,411,505.65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1,411,505.65			391,411,505.65
二、累计摊销合计	41,423,696.63	2,339,565.06		43,763,261.69
其中：土地使用权	41,423,696.63	2,339,565.06		43,763,261.6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41,965,749.99			141,965,749.99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1,965,749.99			141,965,749.99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8,022,059.03			205,682,493.97
其中：土地使用权	208,022,059.03			205,682,493.97

注：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依据本公司聘请的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136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土地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141,965,749.99 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值	减值准备	原值	减值准备
增值税进项税额	74,092,130.33		70,276,630.22	
预付账款-预付设备款	960,477.24		960,477.24	
合 计	75,052,607.57		71,237,107.46	

注：预付账款为支付福特克斯有限公司(Fortix) 650,107.92 元，梅耶博格环球股份公司 310,369.32 元的设备款。

5、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61,216,810.30	62,682,960.23
合 计	61,216,810.30	62,682,960.23

(1)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61,216,810.30	项目未验收未结算
合 计	61,216,810.30	

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短期薪酬		1,002,484.31	1,002,484.3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83,891.51	83,891.51	
合 计		1,086,375.82	1,086,375.82	

(1) 应付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579.33	506,579.33	
2、职工福利费		319,969.75	319,969.75	
3、社会保险费		47,818.17	47,818.17	
其中：医疗保险		37,751.18	37,751.18	
工伤保险		7,969.70	7,969.70	
生育保险		2,097.29	2,097.29	
4、住房公积金		66,920.17	66,920.17	
5、工会经费		48,598.62	48,598.62	
6、职工教育经费		12,598.27	12,598.27	
合 计		1,002,484.31	1,002,484.31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9,696.94	79,696.94	
失业保险费		4,194.57	4,194.57	
合 计		83,891.51	83,891.51	

7、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垫款	57,979,312.24	41,321,907.56
合 计	57,979,312.24	41,321,907.56

注：依据上述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的费用分摊原则，由合作资产承担的应付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共计 57,979,312.24 元。

8、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54,722,358.32		1,274,199.96	53,448,158.36
合 计	54,722,358.32		1,274,199.96	53,448,158.3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金太阳工程补贴	54,722,358.32	53,448,158.36	与资产相关	1,274,199.96
合 计	54,722,358.32	53,448,158.36		1,274,199.96

注：金太阳工程补贴系依据江苏省财政厅文件苏财建【2010】440 号文件收到财政厅拨付本公司金太阳工程（利用建筑物顶建设 6.5MW 光伏电站）的政府补助。

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小计：	1,427,380.94	334,504.07		
出租资产	1,427,380.94	334,504.07		
合 计	1,427,380.94	334,504.07		

10、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研究开发费	3,293,466.11	11,546,096.63	10,059,007.47
人工费用	1,086,375.82	2,168,262.95	3,242,335.33
税费	8,017,218.24	23,135,392.70	16,929,326.44
折旧	2,370,032.67	6,191,866.64	36,005,799.09
业务招待费	4,112.53	46,097.18	66,190.15
动力服务费	1,149,603.03	6,500,904.75	7,005,822.55
办公费	68,694.23	53,470.13	262,050.34
物料消耗	-	1,090,299.26	1,336,726.12
差旅费	27,439.03	152,257.52	213,002.71
无形摊销	483,126.36	1,263,996.21	1,651,549.32
维修费	-	292,840.86	838,260.74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2,816.65	3,856,067.35	2,195,898.90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车辆费用	32,703.73	99,931.36	273,133.52
其他	72,352.06	1,026,332.91	3,041,818.73
合 计	16,787,940.46	57,423,816.45	83,120,921.41

11、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利息支出		21,973,465.61	51,033,216.60
汇兑损失	-1,466,149.93	323,126.29	
合 计	-1,466,149.93	25,204,731.90	51,033,216.60

1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42,589,379.25	1,145,055,241.5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1,965,749.99	
合 计		384,555,129.24	1,145,055,241.52

注：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原因详见本模拟财务报表附注“六、2”，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原因详见本模拟财务报表附注“六、3”。

1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政府补助-金太阳工程补贴	1,274,199.96	2,548,399.92	2,729,941.83
合 计	1,274,199.96	2,548,399.92	2,729,941.83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环保	606,377.00	100.00	1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种类	形成原因	经济利益流出 不确定说明	预计产生的财 务影响(万元)	获得补偿的 可能性
未决 诉讼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资金紧张, 债权人杭州帷盛 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诉讼未判决	205.04	无
未决 诉讼	债务人刚察镇阳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对项目质 量有异议, 提起诉讼	诉讼未判决	645.62	无
未决 诉讼	债务人刚察无限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对项目质 量有异议, 提起诉讼	诉讼未判决	1291.74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报出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